

证券代码：833707

证券简称：精华股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任庆兵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编制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指定披露平台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暨拟签订<项目转让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优化产品与资产结构，公司拟处置与客户台州市路桥恒星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台州恒星）、余江县大为贸易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为余江大为）有关的所有项目及相关资产。公司拟将该项目转让给郑州联创电子有限公司（暂定），向其出售工装、夹具、模具、库存商品和原材料等价值合计 29,366,700 元（含税金额，最终以双方对账金额为准），转让专有技术及服务价值 16,000,000 元（未税）。最终交易价格与协议内容以公司与客户及受让方签订的三方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指定披露平台披露的《出售资产暨项目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宁波东海银行拟向公司新增“薪资保”专用贷款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此贷款仅用于发放员工薪资，由公司董事长、股东、实际控制人康晴提供无偿担保，担保期限两年。公司董事长、股东、实际控制人康晴与宁波东海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具体金额与期限以实际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指定披露平台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修改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指定披露平台披露的《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24日